附件2 「台北 NPO 聚落」申請進駐切結書

（申請單位名稱／創意社群／個人）[[1]](#footnote-1)（以下簡稱申請單位）擬申請進駐台北NPO聚落，本人 （單位負責人或代表）僅代表申請單位鄭重聲明，並切結如下：

1. 申請單位／本人所使用之技術及產品，係立切結書人等循合法之方式依法取得，絕無剽竊或任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合法權益之情事。
2. 申請單位／本人所使用及未來將使用之商標及其他標識，均係自行設計創造之圖樣，並依法登記註冊，絕無仿冒或任何侵害他人商標專用權或其他合法權益之情事。
3. 申請單位／本人提供予台北NPO聚落營運團隊之所有申請應備文件及相關資料，內容屬實，絕無造假。
4. 茲同意台北NPO聚落營運團隊查證申請單位／本人所提供之所有申請應備文件及相關資料，絕無異議。
5. 茲同意於未來進駐期間遵守台北NPO聚落使用規範與其他相關辦法。

此　致　　台北NPO聚落營運團隊

立切結書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組織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1. 聯合申請者，應各別填寫此申請進駐切結書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